

一天有多久?
在成年人的世界,从古至今,它大概构不成一个问题。那么,在文学作品中呢,它也许是一个有趣的好问题。这也正是文学神奇和诡异的地方,也因此,文学才永恒地充满魅力。《诗经·王风·采芣》就漂亮地回答了一天有多久这个文学问题。

《采芣》告诉我们:
一天=三月
一天=三秋
一天=三岁
这荒唐吗?一点也不。因为,诗人正受到一种病的“折磨”,身不由己,这就是相思病。古往今来,任何一个深受相思病“折磨”的人儿,读到这首《采芣》,都要发出会心的慨叹:甚,甚,深得我心啊!

“彼采芣兮,一日不见,如三月兮!
彼采芣兮,一日不见,如三秋兮!
彼采芣兮,一日不见,如三岁兮!”
我们慢慢来欣赏,先看它的题目《采芣》。这个标题内容丰富,第一,它有人物,而且是女性。在《诗经》中,采摘行为是作为女性的指代出现的。第二,它有时间,葛苳成熟的季节。第三,它是爱情诗。《诗经》中,采摘诗句是一个高度套语化集合。而套语化的形成总是与一定的主题相关联,它往往是一个典型场景的浓缩,通过套语的反复出现而唤起听众的迅速反应和共鸣。第四,另一个人物,他。第五,她和他的故事。中心词是采。千万不要忽视这个“采”字,古人写文章,一个字是一个字,“两句三年得,一吟双泪流”。“采”在《诗经》中是一个关键词,它不单纯是一种劳作行为,同时,“采”还是女性淳朴天性的自然摹写,它有一种赞美的情愫在里面。

《采芣》非常简单,三章,短短的九行,句法雷同,只更改了几个名词和数量词。但人家纯真,简单的文字背后是情感和审美的力量。为了采摘劳

◇读《诗》笔记十七

作能够获得淋漓尽致再现,一事三变,仿佛一个个镜头在眼前切换,三种场景次第出现,犹如一场曼妙的舞蹈。

一事三变,在艺术手法上就是一唱三叹,是恋爱中的男子对心上人的殷殷思念。从审美的维度说,“采芣”“采萧”“采艾”三个采摘动作构成三个意象,当这些意象快速地叠加到一起后,采摘行为本身虚化了,不再实指三种日常的劳作,而成为美丽女子的符号。女性特有的灵巧与细腻同这三个劳作意象天衣无缝地建立了关联,女子的善良美德凸显了,男子对女子由衷的爱慕与赞美也凸显了。而站在聆听者的角度,则恍惚于绿野水滨,看到一抹劳动中的隐约身影,未见其人,却自有一份空谷幽兰之感,令人神往。采摘劳动在这里被赋予了审美的意义。

《采芣》写得真好,还因为它的修辞手法运用的成功。它创造了一项文学的世界纪录——一场旷日持久的恋情。这场恋情能持续多久?没有人知道答案。它从《诗经》中走来,一直到现在,几世几劫,永无尽头。这便是《采芣》的夸张。

夸张是一种危险的修辞,弄不好,变成了吹牛,会闹出笑话。滑稽剧和喜剧采用的就是大夸张,剧情往往采用整体夸张。沐猴而冠为什么令

时间之外

□白军君

人发笑,形式和内容不匹配,帽子是人戴的,偏偏猴子给戴了。现实生活中,善意的夸张会给人带来快乐,一旦把夸张弄成吹牛,那就是沐猴而冠,叫人恶心,成为笑料。《采芣》夸张到什么程度呢?它说一天等于三天,一天等于三个秋天,它还说一天等于三年。可是,读者认为这是真的,它没有吹牛。为什么?因为诗歌中有这种心理感受的这位男子患了一种病,相思病。中国传统文学中,感情上的事情说不清,你没有办法和它较真,也没有办法和它理论。“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汪伦送我情”,李白就这么讲,谁能和他论个短长?“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南唐李后主更夸张,但你真还拿他没办法。一天有多久?纯属主观心理感受,他一时一个答案,只能说他的病情(相思病)越来越严重,没办法和一个病人讲道理。心理和文学意义上的时间充满随意色彩,它可长可短,活盘子,前提是,符合美学常识。

说实话,整部《诗经》,我最推崇的还是《王风·采芣》。它由写实而达到写意的艺术水准。从文本意义上讲,从诗歌内部的修辞层面上讲,《采芣》抵达了象征主义的水准。尤其是,它对时间的艺术化书写,包括它对主观感觉的诗性处理。我们

看原诗。
劈头一句:彼采芣兮,彼,那个女子,那位姑娘。假设相思是现在,当下,那么,彼,就是过去,一个彼字既写人物,还写时间,彼是什么意思呢?那天那位姑娘。你看,古人就是这么帅,一个字含有多大的信息啊!

一日不见,如三月兮——这是人类第一次对时间的主观心理感受的艺术化书写,它非常纯粹,非常感性,它毫无修饰,完全是个人的东西,个人的始发经验,它非常珍贵,因为它是心灵上的东西,是真切的主观感官,没有经过脑袋思考,不是理性结论。

什么是好的诗歌语言?一日不见,如三月兮就是,直觉永远优于逻辑。它不绕,敢直截了当、开门见山讲。千万不要以为这个容易,太难了,艺术大家穷尽一生追求返璞归真。朴素真的难,难于上青天。李白说:“噫吁嚱,危乎高哉!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李白这样写,那叫浪漫主义,风格上叫雄放。你来一句“噫吁嚱”那叫无病呻吟,会被当作神经病。为什么?太白的感受是真的,是人类第一次面对蜀道时发出内心的惊叹。文学是创作,它只认第一。“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复杂吗?它几近于简单,无非写了高和远之间的

思辨关系。站得高才能看得远,就一句话。但它却是经典。新大陆,一直是一个地理存在,但是,哥伦布发现了它,哥伦布就牛,就帅,就伟大,就是地理大发现的前驱者。

需要说明的是,“彼采芣兮”“彼采萧兮”“彼采艾兮”是一种互文关系,“三月兮”“三秋兮”“三岁兮”也是一种互文关系。而不是那位姑娘去采芣,一天没见,好像三月,采艾就是三年。不是,不管她去采什么,“我”都受到时间的煎熬。三月、三秋、三岁,越来越夸张,只是一种表现手法,表达相思越来越强烈,与时俱增。这三月、三秋、三岁次序上不可颠倒,它关系到诗歌内部的秩序。如果次序错了,诗歌内部就会乱套。

现在,让我们思考三个问题,一、《采芣》中的他和她几天不见了?二、“彼”“采芣”“采萧”“采艾”是什么时候的事情?三、是不是因为“彼”去“采芣”“采萧”“采艾”而导致的二人不能相见呢?这正是《采芣》的内容。

常识告诉我们,“彼”去了哪里,“我”(假定诗人就是诗歌中那位相思者)并不知晓,“彼”是不辞而别,“我”一点儿也没有“彼”的消息。“彼”和“我”分开不止一日,而是有些日子了,“我”的思念与日俱增,我曾到“彼”曾经“采芣”“采萧”“采艾”的地方找过“彼”,只是物是人非。如是,“采芣”“采萧”“采艾”则只能是“彼”的过往场景。而不是现场。在回忆中相思,在相思中苦痛,时间由此获得了魔术般的夸张。时间的变形正是象征主义和魔幻现实主义惯用的写作手法。

一部《诗经》,半部情爱。《采芣》为我们描绘的那一幅印象式的剪影,缠绵悱恻,真挚动人,那个采芣的美丽女子,朦胧却绝不虚幻,直至今日,当我们再回到《采芣》这首简朴的歌谣的时候,我们依然心旌摇曳,禁不住心领神会那一幕幕场景的动人之处。

感谢祖先,为我们留下一部伟大的《诗经》。

◇随笔

写给女儿

□卫彦琴

如果说这世上真的有一种语言,能让软弱的你变得无比强大,能让手无缚鸡之力的你马上可以挑起千斤重担,能让退缩的你勇往直前,那一定是初为人母的你听到孩子的那一声“妈妈”。那是一种美妙的声音,可以在你心中激起无限柔情;那是一种神奇的呼唤,能唤醒你深埋心底的母爱。

我的女儿将迎来11岁生日,她说希望生日礼物可以发挥我的特长,给她写封信,这个提议正合我意。确实,我也有许多话想对女儿说。

宝贝啊,你知道吗?你一出生,没有别的语言,只能用哭声表达自己的所有需要,直到有一天你发出了第一声“妈妈”,我感觉自己要被幸福融化了。

宝贝啊,“养儿方知父母心”,虽然我没有机会体验来自父母的爱(因为我母亲因生我而难产去世,父亲另外成家,我跟着爷爷奶奶长大),但我却深深明白我有多爱你。你是爸爸妈妈爱情的结晶,你的到来是爸爸妈妈期盼已久的事。当你还在妈妈肚子里甜甜睡觉的时候,爸爸就会隔着肚子给你讲故事,妈妈也会唱好听的儿歌给你听。为了迎接你的到来,我们早早买好了新生儿的衣服,洗了晾在阳台上,做好了新生儿用的被褥和睡袋,妥妥地等待你降生。

还记得妈妈在刨宫产的手术台上,听到你呱呱坠地时的第一声哭,是那么激动,以至于幸福得忘记了手术带来的恐惧和疼痛。妈妈知道那是我的宝贝在向这个世界宣布自己的到来,你在用“哭”这种特别的方式告诉妈妈,你是上帝派来的天使,要和我结一世母女情缘,妈妈觉得你是上帝赐予我的最珍贵礼物。

陪着你一天天长大,也是件很幸福开心的事,以至于让我觉得这世界上再没有一件事会比养育一个孩子成长更有趣了。你从牙牙学语、走路摇晃到活泼可爱,乖巧懂事,咱

们共同经历了太多有意思的“教学相长”。你就像妈妈的一面镜子,从你的言行举止中,妈妈清晰地看到了自己的影子,也让妈妈在不断的自我调整中,逐渐走向生命的丰盈。

妈妈喜欢盯着你的脸看,仿佛你脸上的一颦一笑都是这人间最美的画面。那一个个带着稚气的表情,或笑或哭,或嗔或癡都是一个组治愈系的画卷,治愈人间一切烦恼苦累。还有你那一声银铃般的甜甜的“妈妈”,能让我立马褪去所有软弱,披起“为母则刚”的铠甲,随时为了你“刀山火海”亦甘之如飴。“爱之深,责之切”也许是所有父母都逃不掉的“魔咒”。你幼时,我也会为了你要吃糖(我担心蛀牙)而发狂,也会因你玩得乐不思蜀(天黑不回家)而暴跳,但是当你说:“妈妈都是亲小孩的,不是凶小孩的。”我明白我的方式需要调整了。但你一定要相信那都是因为爱你,虽然有时候我的有些担心是多余的。

你今年已经11岁,对许多事情有了自己的认识和思考,以后妈妈会尊重你的想法,给你独立的空间,让你在宽松的环境中成长。因为妈妈明白我给了你生命,但是无法为你设定成长的路线,你的生活该由你来主宰。虽然妈妈也很想保护你,但是妈妈知道自己无力永远为你遮风挡雨,总有一天,你会长大,我会老去。妈妈能做的只是陪你一程,等你有一天能够在广阔的天地里自由飞翔时,妈妈永远做你停泊休憩的港湾,护送你扬帆远航。

宝贝啊,妈妈仿佛总有千言万语想要叮咛,也有无数个美好的祝愿想要送给你。如果让我把所有叮咛都化成一句话,那就是“你一定要做一个善良仁慈的人”,从爱妈妈到爱亲人,从爱亲人到爱我们的族人,从爱族人到爱同胞,从爱人到爱生命,从爱生命到爱天地万物,一圈圈把爱扩展开来,传播出去,让你生活的世界,变得温暖,变得可感,变的可亲可爱,而你也将获得最持久最深刻的快乐。

宝贝啊,妈妈爱你!永远爱你!



长相思兮长相忆,短相思兮无穷极。

李陶 摄

◇小说轩·信陵君⑩

补遗

□李牧

《信陵君》的故事,一共九个章节,截至上期,全部连载完了。故事虽然结束了,心里却感意犹未尽,有些话还要继续说一说。

信陵君魏无忌的尊贵敬士,是发自内心的。但凡有点能耐和本领,在信陵君这里,就不会被埋没和受到冷遇。倘若你有一技之长,更是礼敬有加。信陵君的渴求贤才,似乎是本能,并没有十分明确的需求,他甚至都不希求你的效忠和回报,只要你是贤能之人,他就想去结识、去做朋友,大概同声相求就是这个样子吧!

魏无忌内心深处一点都没有把自己的身份放在心上。要知道,他是王族、魏王的亲弟弟、大名鼎鼎的信陵君,可是,他与贤人们的交往,始终平等,以礼相待,丝毫没有以身份来压制和炫耀的意思。

你看他有名的门客侯嬴、朱亥、毛公、薛公等人,看城门的、杀猪宰狗的,开赌场的、酿私酒的,这些人在当时,地位卑下,可信陵君对此毫不在意。人家故意躲开他,他也不生气,三番五次前去,始终谦恭有礼。

侯嬴是个看守城门的,与信陵君相比,毫无地位可言。你看信陵君,怎么对待。他去见侯嬴,人家不想搭理他,他无所谓,转头就设宴款待侯嬴,请全城有头有脸的人来做陪。而且他亲自驾车去迎,任侯嬴驱使而毫不介意。这可是在整个大梁城面前的一次表态!至于亲自驾车,服侍一个看门老头,简直过于屈辱和丢人,这等念头,信陵君根本想都没有想过。

后来在赵国,去见毛公、薛公,人家故意躲开他,他也不生气,无非就是多去几次,去的多了,自然就遇到了。一见面,见毛公薛公正准备小酌,他也不客气,盘腿坐下,就着几样简单的小菜,喝薛公自酿的酒。要知一道,当时信陵君窃符救赵,是赵国的大恩人、赵王的贵宾、邯郸人心目中的大救星,他无论摆出什么样的排场,都是应该的、应得的。但他就是如朋友一样,登堂入室,共饮同食,一起聊天开玩笑。这样随和豁达的态度和胸怀,颇合毛公薛公二人的脾胃,几句话下来,三人就一见如故,开怀畅饮。

事实上,信陵君识人的眼光非常高妙,这三个人能入他的法眼,自然是有独到之处。而他们也并没有辜负他,在最关键的时候,都给了信陵君非常重要的建议。

“战国四公子”皆以养士闻名天下,从整体上来讲,信陵君的三千门客,质量最高。因此,他的力量也最为雄厚。这一点,天下诸侯都是承认的,也因此有信陵君在,大家轻易不愿意和魏国开战。但是,信陵君的力量过于强大了,而他上面还有一位哥哥,一位君王,于是他的强大同时也成了他虚弱的命门。

对于魏王来讲,怎么能够心平气和地放心任用信陵君这样的兄弟呢!但要除掉他,一方面是不忍心,另一方面也实在是力量不够。这样的人,猛虎一样,是必须关在笼子里的。所以,给信陵君最荣耀的地位、富足的财富,但绝不令其执掌国政,就成为魏王最无奈的选择。

大家想一想,这是一头怎样的猛虎!单单因为他在魏国,列国也不敢加兵于魏,前后竟达十年之久。他一生有两次破关而出,都名震天下。第一次窃符救赵;第二次,兵临函谷关。窃符救赵是为了完成对平原君的信义和承诺。兵临函谷关,是为了魏国,合纵天五国之兵伐秦,大胜而归。假若放他自由纵横,会发生什么样美妙的故事,真是不敢想象。

所以,后来秦王使反间计,说诸侯只知信陵君,不知魏王,准备拥护信陵君为魏王,并且共同拥戴其为盟主的谣言一出,全天下都觉得可信,何况魏王!信陵君军事素养是很高的,统领五国联军,击败秦军,兵临函谷关,逼得秦军只能据关固守。这几乎就是战国末期,六国对秦用兵最后的荣耀了,也是信陵君人生最辉煌的时刻。信陵君留有兵法《魏公子兵法》,虽是门客们献上请他冠名的,但大家为什么肯献给信陵君呢!而且函谷关之战,信陵君排兵布阵,纵横捭阖,也是有目共睹。那个时候,说他威震天下,一点都不夸张。

信陵君也有很可怕的一面。为了朋友情谊,毫不犹豫就窃符、杀将、夺军,这些事情,放到什么朝代、什么情况下,都是叛国重罪,罪属不赦。但最后居然也没事,魏王拒绝他回国,他竟然还有意见。

但肯这样做的人,内心深处是极为浪漫重情。要做出推翻待他尚好的魏王,自立为王,这样的事情,信陵君却也是做不出来。但是,魏王不放心啊!也没有办法放心!信陵君也无法自辩,他身处这般尴尬境地,也只有好居家不出,故意沉湎酒色,数年后,就去世了。

这实在是无奈和悲凉的。

◇诗词坊

编者按:我以为,诗是灵魂的自我表达,最有可能接近真我。通过诗,能见到最真的自己,更能见到最真的别人。诗人的幸运和快乐就是,在诗的世界里,遇见了彼此,彼此心灵相通。本期推出的《一棵山杏树》,是诗人李彦萍、张黎明同题诗作。读这两首诗,我们也可以体验到这种幸运和欢乐!

一棵山杏树

□李彦萍

阳光明媚
月下清幽
一棵山杏树,像我
刚刚沐浴后,缕缕清香
在你的眼前缓缓飘落

一柄油纸伞下
杏花、微雨,映入谁的
眼眸,轻柔的杨柳风
又拂过谁让我熟悉的额头

四月的一个午后
我们相偕于古梨园
九曲长廊,独孔桥,一盘残棋

几位清唱的老人、小学生、军人
让这棵山杏树,顿感年轻
它从哪里来,
拥有怎样的身世?
一百七十九岁高龄
依旧芬芳染袖
深情的目光,见证了
多少年复一年,岁月里的
长相厮守

我闭上眼睛
虔诚地许了一个愿
山杏无言,而这古梨园
满树清新,花语悠悠

一棵山杏树

□张黎明

一场酒醉
在癸卯年的春天
朦胧的月光下
我还原了放荡不羁
那一刻,我依着一棵树
略带寒意的春风
为我,抖落一树花香
多梦的晨昏

捂热的石头
是我唯一的亲人
就像这棵树,一百七十九岁
还在一个湖边上
孤独的守候

一棵山杏树
让我梦中
回到了草原
回到了穆穆河边,兴凯湖

这些年
我与她都知道
我,丢失了什么
今天,这一棵山杏树
连同走进深秋的影子、果实
为我:悉数奉还

老君山与老子

□张秀梅

是那一抹绯红诱惑了庙宇
还是庙宇吸引了绯红
仙气白云层峦叠嶂处
庙宇绯红相依相伴千载悠悠
归隐的脚步在原始森林穿行
血肉模糊的手掌在荆棘中摸索

更有虎豹尾随眈眈在侧
只有青牛相伴

无数个白天黑夜春夏秋冬
他一个人面壁苦思参禅诵道
他一个人与豺狼虎豹对话
他一个人披发执剑长啸群山

侧耳倾听
每一片竹叶
每一条溪流
每一声鸟鸣和虎啸
全都是讲道的声音

尘世的喧嚣
浮华的脚步
全被过滤了一般
瞬间超凡脱俗物我两忘

四章

□王春雷

树
风一来
树和树便絮絮地拉家常
每一片抖动的树叶
都是新石器时代
光阴淘打的
汾州方言

石拱桥

那一泓
月光吟诵过的清泉
被对岸的石拱桥
轻轻一解
便是汾州诗国里的
月落乌啼
霜满天

绿水

绿水无弦
却日日铺张
四张机
是哭泣的太阳雨
啾啾呀呀
白鹭轻飞
他和她
静静地
守望了五百年

清风

风对叶子说
春风十里
城中桃李
总不如你
叶子对风说
有我一点青绿
月光对你的思念
便是宋词裁就的
古典夏季